



Distr.
GENERAL

A/33/222/Add.2
S/12829/Add.2
19 October 1978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联 合 国



安全理事会

大 会

大会
第三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7
选举国际法院五个法官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三年

各国团体所提名的候选人名单

秘书长的说明

增 编

秘书长谨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交一九七八年十月十九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他的如下的信：

“奉我国外交部的指示，我谨向你转交安东尼奥·戈麦斯·罗夫莱多大使，以国际法院法官候选人身分给你的如下的信：

我谨通知你并请求你将此信分发给所有出席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的代表团。 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希腊、黎巴嫩、墨西哥、秘鲁、菲律宾和西班牙等国家团体曾提议把我的名字列入国际法院法官候选人名单。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举行选举法官以填补现任五名法官任满出缺时，这名单将提出审议。 为了私人的原因和拉丁美洲的团结起见，我不愿见我的名字列在国际法院法官的候选人名单之上，我亦不认为区域团体所作出关于个别候选人的决定是必须遵守的。

我要借此机会对各个国家团体给我的荣誉表示感谢之意。 安东尼奥·戈麦斯·罗夫莱多。”

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弗朗西斯科·奎瓦斯·坎西诺 (签名)